

关于对辽宁美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104 号

辽宁美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托股份）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毛利率

你公司 2023 年综合毛利率为 40.17%，其中航空航天气瓶、贮箱及气源系统产品本期实现收入 7186.18 万元，同比增长 49.47%，毛利率为 59.27%，同比下降 6 个百分点；民用高压气瓶产品本期毛利率为 15.63%，同比增加 3.94 个百分点。

你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提及的可比公司金化高容（证券代码：430749）2023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30.57%，各类别产品毛利率变动不大；京城股份（证券代码：600860）2023 年度气体储运产品毛利率为 7.58%。

请你公司：

（1）结合生产工艺、技术指标、终端客户、应用场景、成本构成、定价机制等方面解释航空航天类产品和民用高压气瓶毛利率差异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并说明相比于民用高压气瓶，航空航天类产品本期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

（2）结合你公司与可比公司之间主营产品、客户群体、产销量等方面的差异，说明公司产品的平均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的原因，

是否存在收入成本结转不匹配的情形，是否存在压降成本抬高毛利率的情形。

2、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辽宁美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其中，因公司生产成本计算时，期末在产品中人工及制费核算不恰当，对生产成本核算进行梳理，对存货成本核算进行调整，调减 2022 年末存货 1140.77 万元，占调整前账面价值的 20.11%。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在产品中人工及制费核算调整的内容，在产品核算错误的原因，调整对公司 2023 年成本、毛利率影响的具体数额，说明相关成本核算和存货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

3、关于主要客户

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均对部分主要客户豁免披露。

请你公司：

（1）说明豁免披露前五大客户信息的原因及依据，按照统一标识列示 2021 年至 2023 年的主要客户及销售金额，说明主要客户是否存在重大变动和异常；说明豁免披露是否符合有关保密规定和相关要求，豁免披露后的信息是否对投资者决策判断构成重大障碍；

（2）若存在应披未披的情形，请补充披露对应客户的名称、销

售金额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关于会计处理

你公司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2023 年度未计提，减少 37.45 万元。

你公司 2023 年投资收益中现金折扣损失 111.43 万元，2022 年度为 82.95 万元。

你公司 2023 年 12 月购买了美茵检测 100% 的股权，该交易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交易支付现金对价 1088 万元，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计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请你公司：

(1) 说明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减少所对应的主要内容，是否与你公司的自身规模相匹配，是否符合安全生产费使用的相关规定；说明安全生产费的提取标准，结合公司的主营业务内容说明本期未计提安全生产费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2) 说明现金折扣的具体内容、对应客户、现金折扣是否属于行业惯例，现金折扣未冲减收入或计入财务费用的原因，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3) 结合美茵检测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等说明合并美茵检测的主要原因、资金来源、交易对价是否合理公允，并说明该笔合并支付的现金对价未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而计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原因及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7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6 月 25 日